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成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不存在委托出席），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成华先生主持。
- 5、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6、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子公司已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开展制定了完善决策、执行流程，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情况良好，为此有关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

为授信额度内贷款并提供担保的事宜，并提请股东会审议。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2、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无偿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成华先生的无偿连带责任担保，能够有效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且子公司无需向其支付担保费用或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以上议案，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关联董事吴成华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3、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届满，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6-053）。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相关决议事项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以上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5）。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议意见；
-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新迅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